

同光同志長老教會助學金實施辦法

(主後 2008 年 1 月 13 日第 12 屆第 13 次長執會通過)
(主後 2010 年 11 月 21 日第 14 屆第 5 次長執會修訂)
(主後 2013 年 9 月 15 日第 15 屆第 15 次長執會修訂)
(主後 2024 年 2 月 28 日第 20 屆第 20 次長執會修訂)

第一條 宗旨

為鼓勵家庭遭變故、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等特殊狀況之學生就學，並使助學金之發放公平合理，特設立本辦法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

1. 同光教會會友，穩定參加主日聚會與小組聚會者，且經小組長或核心同工群舉薦。
2. 本學期已註冊於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神學院之學生。
3. 家庭遭變故、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等特殊狀況。
4. 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至少需達及格標準，新入學學生除外。

第三條 申請流程

- 一、公告：助學金辦法公布於教會網站。每學期助學金申請於教會週報中公告。
- 二、申請：申請者檢具證明文件，向教會提出。
- 三、審查：1. 每學期 2 名，每名頒發新台幣 5000 元整。
2. 由長執會審核決議之。

第四條 申請文件

1. 申請表。
2.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。
3. 其他佐證文件：如清寒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等。
4. 成績證明。(新入學學生除外)

第五條 申請時間與助學金發放時間

一、上學期

1. 申請時間：3 月 1 日起至 3 月 15 日止。
2. 發放時間：審查後一個月內發放。

二、下學期

1. 申請時間：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15 日止。
2. 發放時間：審查後一個月內發放。

同光同志長老教會

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會會員神學生助學金		
申請人			
暱稱			
學校全名			
年制	年制	年級	系、所
通訊方式	電子信箱：_____		
聯絡電話	()		
推薦人			
應繳文件	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佐證文件：如清寒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期成績證明(新生除外)	本會會員之神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期成績證明(新生除外)	
審查結果	(申請人請勿填寫本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，核發金額：新台幣_____元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，不符原因：		